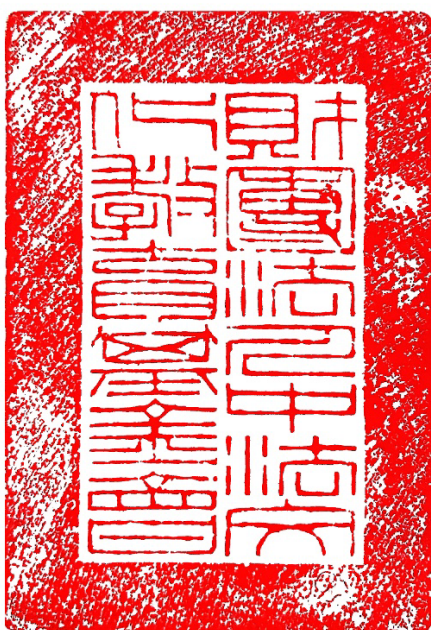


# 財團法人中法文化教育基金會

## 103 年度預算



財團法人中法文化教育基金會編製

財團法人中法文化教育基金會  
目 次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一、	總說明	-----	1-3
二、	主要表		
	〈一〉	收支餘絀預計表-----	4
	〈二〉	現金流量預計表-----	5
	〈三〉	淨值變動預計表-----	6
三、	明細表		
	〈一〉	收入明細表-----	7
	〈二〉	支出明細表-----	8
	〈三〉	固定資產投資明細表-----	9
	〈四〉	轉投資明細表-----	10
四、	參考表		
	〈一〉	資產負債預計表-----	11
	〈二〉	員工人數彙計表-----	12
	〈三〉	用人費用彙計表-----	13

# 財團法人中法文化教育基金會

##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 壹、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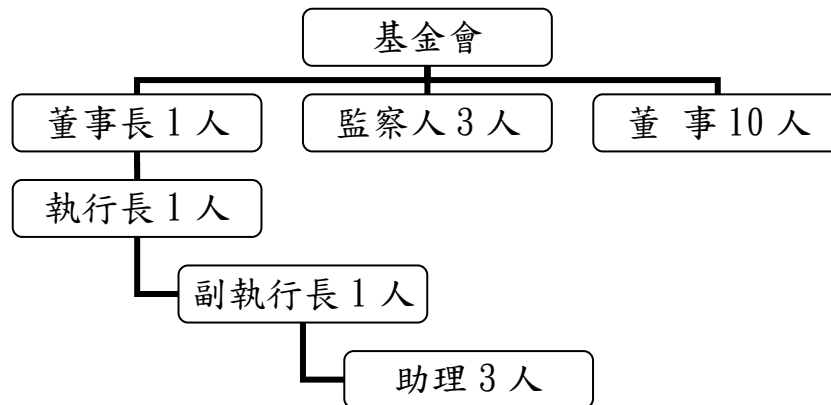
#### 一、設立依據：

依照民法暨教育部文教財團法人監督準則。

#### 二、設立目的：

促進中法兩國文化、教育與藝術之交流。

#### 三、組織概況：



### 貳、工作計畫或方針

#### 一、計畫名稱：

1. 辦理中法文化藝術相關系列講座。
2. 辦理中法文化藝術相關系列活動。
3. 出版本會會刊「巴黎視野」--以季刊（紙本）及電子報形式印發。
4. 辦理「法國進修文教獎助學金」。
5. 辦理「當代法國研究論文獎助金」。
6. 協同駐法代表處文化組辦理法國「漢學博士論文獎」。

#### 二、計畫重點：

1. 提升社會人士對我國與法國文化之認識。(計畫 1. 2. 3.)
2. 獎助我國留學生赴法研究法國文化藝術及教育。(計畫 4.)
3. 提供獎助學金供國人赴法收集論文資料。(計畫 5)
4. 促進法國藝文人士對我國文化之認識。(計畫 7)

#### 三、經費需求：

本會基金孳息、社會人士捐款。

#### 四、預期效益：

就本基金會財力範圍，協同相關資源達成各項計畫目標。

#### 參、本年度預算概要

##### 一、收支餘絀概況：

103 年收入總額 91 萬 5 千元（孳息收入 29 萬元、捐款收入 62 萬 5 千元），支出總額 91 萬 5 千元（贊助文化活動費 10 萬 5 千元，本會文化活動辦理費 40 萬元，一般行政管理費 41 萬元），收支相抵。

##### 二、現金流量概況：

本年度編列收支相抵，故期初與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為 2,165 萬 6 千元。

##### 三、淨值變動概況：

截至 102 年底淨值總額 2,158 萬 7 千元，其內容為創立基金 1,000 萬元、捐贈基金 1,000 萬元及累計賸餘 158 萬 7 千元。

#### 肆、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及成果概述

##### （一）101 年度收支餘絀實況：

一、101 年度編列收入預算 124 萬 5 千元，含孳息收入 24 萬 1 千元、社會人士捐款 100 萬 4 千元。

1、利息收入 28 萬 1,225 元，因銀行利率微調，基金利息收益增加 4 萬 225 元。

2、經濟不景氣，亦影響社會人士捐款意願，以致捐款金額相對驟減。社會人士捐款為 1,500 元，較預估收入減少 100 萬 2,500 元。

3、委辦專案收入 94 萬 5 千元

4、其他收入 8,494 元。

5、本年度實際總收入 123 萬 6,219 元，較預計收入減少 0.71%。

二、101 年度編列支出預算贊助文化活動費 20 萬元、辦理文化活動費 68 萬元及一般行政管理費 36 萬 5 千元。

1、贊助文化活動支出 5 萬 8,400 元比預計少 14 萬 1,600 元。本年度「法國文化藝術專案人員來台研究」獎助金案，無符合之申請，故獎助金未發；又申請贊助單位部分申請內容不符合基金會宗旨，故相對減少補助經費。

2、本會文化活動編列預算 68 萬元，而實際執行 36 萬 7,687 元，尚餘 31 萬 2,313 元。本年度應辦理「法國文化藝術專案人員來華研究」獎助金案，因無符合之申請，故獎助金未發。

3、依政府採購法相關規定，辦理國立台灣博物館「Paris Celeste：鏡頭下巴黎穹頂攝影展」。增加委辦專案文化活動經費 83 萬 7,972 元。

4、一般行政管理費編列 36 萬 5,000 元，實際支出 34 萬 6,383 元，較預算減少 1 萬 8,617 元，因辦公場所租賃未漲價之故，致使行政管理費減少。

5、101 年度總支出 161 萬 442 元比預計支出增加 29.35%。

(二) 101 年度執行成果概述：

一、提升社會人士對我國與法國文化相互之認識：

1. 本基金會與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歐洲文化與觀光研究所及法語教學中心合辦十場「歐洲文化系列演講」。
2. 以電子報及紙本形式出版「巴黎視野」季刊，一年四期。
3. 辦理「ParisCeleste：鏡頭下巴黎穹頂攝影展」活動。
4. 邀請編輯本會會刊小組觀賞法國陽光劇場活動。

二、獎助「當代法國研究論文獎助金」提供本國人赴法收集論文資料一名。

三、獎助「我國留學生赴法研究法國文化藝術及教育」獎助金一名。

四、促進法國藝文人士對我國文化之認識：

1. 贊助駐法代表處文化組辦理「2012 年漢學博士論文獎」。
2. 贊助輔仁大學法文系辦理「2012 由法國看歐洲-歐洲文化傳授與傳承國際研討會」活動。
3. 邀請駐華使節參訪宜蘭「蘭陽博物館」及「國立傳統藝術中心」活動。
4. 舉辦冬季文化活動參訪鶯歌陶博館、三峽祖師廟活動。

(三) 102 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

1. 本基金會與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歐洲文化與觀光研究所及法語教學中心合辦六場「歐洲文化系列演講」。
2. 以電子報及紙本形式出版「巴黎視野」季刊上半年已出版 2 期。
3. 贊助中華民國法語教師協會辦理 102 年舉辦九校戲劇聯展活動。

伍、其他：無。

# 財團法人中法文化教育基金會

## 收支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1 年度決算數		科 目	103 年度預算數		102 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b>1,236</b>	<b>100</b>	<b>收入總額</b>	<b>915</b>	<b>100</b>	<b>1,130</b>	<b>100</b>	<b>-215</b>	<b>-19.03</b>	
281	22.73	利息收入	290	31.69	331	29.29	-41	-12.39	孳息收入
2	0.16	捐款收入	625	68.31	799	70.71	-174	-21.78	社會人士捐款及歷 累計盈餘
8	0.65	其他收入	—	—	—	—	—	—	
945	76.46	委辦專案收入	—	—	—	—	—	—	
<b>1,610</b>	<b>130.26</b>	<b>支出總額</b>	<b>915</b>	<b>100</b>	<b>1,130</b>	<b>100</b>	<b>-215</b>	<b>-19.03</b>	
58	4.69	文化活動支出 -補助款	105	11.48	145	12.83	-40	-27.59	註 1
368	29.77	文化活動支出 -自辦	400	43.72	620	54.87	-220	-35.48	註 2
346	27.99	行政管理費支出	410	44.80	365	32.30	45	12.33	註 3
838	67.80	委辦專案支出	—	—	—	—	—	—	
-374	-30.26	本期餘絀	—	—	—	—	—	—	

註 1： 1.贊助辦理中法文化教育藝術相關系列活動等。  
2. 贊助法國漢學博士論文獎助活動。

註 2： 1.辦理中法文化藝術相關系列講座。  
2. 支付辦理法國進修文教獎助金。  
3. 支付辦理當代法國研究論文獎助學金。  
4. 出版本會會刊「巴黎視野」--提升社會人士對我國與法國文化教育之認識等。

註 3： 辦公場所租賃費、購置文具用品及紙張、印製資料、郵資、電話費、網站維護費用、事務機器維修費、審查費、交通費、兼職行政人員車馬費、董監事出席董監事會議出席費（每位董監事出席乙次 2,000 元）、雜支等。

填表說明：1.百分比欄計算以收入總額為基底(100%)，計算至小數點後二位四捨五入。

2.表內「科目」，可依會計制度規範填列。

**財團法人中法文化教育基金會**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		
本期餘絀				—		
調整非現金項目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一）				—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一）				—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一）				—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21,65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21,656		

填表說明：1.本表係採現金及約當現金基礎，包括現金及自投資日起 3 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債權證券。

2.基於充分揭露原則之考量，各基金應於附註說明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3.表內「項目」，可依會計制度規範填列。

**財團法人中法文化教育基金會**  
**淨值變動預計表**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上 年 度 餘 額	本 年 度 增(減-)數	截 至 本 年 度 餘 額	說 明
基金				
創立基金	10,000	—	10,000	78 年文化建設基金管理委員會捐\$5,000 (創立基金) 78 年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捐\$5,000. (創立基金)
捐贈基金	10,000	—	10,000	79 年文化建設基金管理委員會捐\$3,000. 79 年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捐\$3,000. 81 年文化建設基金管理委員會捐\$2,000. 81 年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捐\$2,000.
其他基金	—	—	—	
公積				
捐贈公積				
資產增值公積	—	—	—	
其他公積				
餘絀				
累計賸餘(短絀)	1,587	—	1,587	
合 計	21,587	—	21,587	

填表說明：表內「科目」，可依會計制度規範填列。



**財團法人中法文化教育基金會**  
**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目名稱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說 明
281	利息收入	290	331	
2	捐款收入	625	799	
8	其他收入	—	—	
945	委辦專案收入	—	—	
1,236	總 計	915	1,130	

填表說明：表內「科目名稱」，可依會計制度規範填列。

# 財團法人中法文化教育基金會

## 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101	科目名稱	本年度預算數 103	上年度預算數 102	說 明
58	文化活動支出— 補助款	105	145	註 1
368	文化活動支出— 自辦	400	620	註 2
838	文化活動支出— 委辦專案	—	—	
346	行政管理費支出	410	365	註 3
1,610	總 計	915	1,130	

註 1：贊助辦理中法文化教育藝術相關系列活動等。

註 2：1.辦理中法文化藝術相關系列講座。

2.支付辦理法國進修文教獎助金。

3.支付辦理當代法國研究論文獎助學金。

4.出版本會會刊「巴黎視野」--提升社會人士對我國與法國文化教育之認識等。

註 3：辦公場所租賃費、購置文具用品及紙張、印製資料、郵資、電話費、網站維護費用、事務機器維修費、審查費、交通費、兼職行政人員車馬費、董監事出席董監事會議出席費（每位董監事出席乙次 2000 元）、雜支等。

填表說明：表內「科目名稱」，可依會計制度規範填列。

# 財團法人中法文化教育基金會

## 固定資產投資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無		
總 計		

填表說明：表內「項目」，可依會計制度規範填列。

# 財團法人中法文化教育基金會

## 轉投資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

投資事業名稱	本年度 增(減-)數	累計 投資淨額	持股比例	說明
無				
總計				

填表說明：「持股比例」係年底預計數。

# 財團法人中法文化教育基金會

## 資產負債預計表

中華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1年(前年) 12月31日實際數	科目	103年12月31日 預計數	102年(上年)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減
21,707	資產	21,707	21,707	—
21,000	銀行存款—定存	21,000	21,000	—
593	銀行存款—活儲	593	593	—
—	銀行存款—歐元	—	—	—
12	銀行存款—甲存	12	12	—
51	零用金	51	51	—
51	存出保證金	51	51	—
21,707	資產合計	21,707	21,707	—
120	負債	120	120	—
120	負債合計	120	120	—
21,587	淨值	21,587	21,587	—
20,000	基金	20,000	20,000	—
1,587	累計餘絀	1,587	1,587	—
21,587	淨值合計	21,587	21,587	—
21,707	負債及淨值合計	21,707	21,707	—

填表說明：1.表內「科目」，可依會計制度規範填列。

2.上年預計數係就法定預計數按實際業務狀況調整之數額（即原有之調整後預計數）。

# 財團法人中法文化教育基金會

##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單位：人

職 類 ( 稱 )	本 年 度 員 額 預 計 數	說 明
董 事 長	1	未支薪
監 察 人	3	未支薪
董 事	10	未支薪
執 行 長	1	(董事兼任) 按月支領車馬費
副 執 行 長	1	(董事兼任) 按月支領車馬費
行 政 助 理	3	按月支領車馬費
總 計	19	

填表說明：表內「職類(稱)」，可依實際現況分類表達。

**財團法人中法文化教育基金會**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名 稱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員工薪資	120	兼職人員車馬費 ( \$2,000 X 5 人 X12 月=\$120,000 )
超時工作報酬	—	
津貼	—	
獎金	—	
退休、卹償金及資遣費	—	
分擔保險費	—	
福利費	—	
其他	—	
總 計	120	

主辦會計：楊靜慈



首長：張國恩

